

证券代码：605151

证券简称：西上海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2 年 5 月

目 录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3
议案三：关于 2021 年财务决算以及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8
议案四：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8
议案五：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9
议案六：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39
议案七：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0
议案八：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43
议案九：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3
议案十：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4
议案十一：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5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7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次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

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严格遵守国家关于新冠肺炎防疫的相关要求，有序参会。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26 日下午 13:00
- (二)、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恒裕路 517 号 2 楼会议室
- (三)、会议召集人：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燕阳先生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26 日至 2022 年 5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2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代表及 1 名律师)
- (五) 逐项审议本次会议各项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1 年财务决算以及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9	《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0	《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九）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十）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 （十二）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我代表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请大家审议。

2021 年，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完善公司治理，持续改善内控防控经营风险。围绕公司发展目标，董事会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与任务，公司实现稳定、持续发展，基本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公司经营概况

2021 年，国内汽车市场受到局部疫情散点反复，芯片持续短缺、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全年市场增幅虽然未达到 4%的预期，但整体汽车市场呈现出稳中有增的发展态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统计数据，2021 年，中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608.2 万辆和 2,627.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和 3.8%，结束了 2018 年以来连续三年的下降局面。

在汽车行业面临多重不利因素的严峻形势下，公司坚持“合规稳健、做强做大”的思路，有序推进重点工作，精准防疫稳定经营，基本实现年初目标。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107,038.88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13,208.95 万元，分别完成预算 89.20%和 88.06%。

（一）营业收入：公司 2021 年度实现综合营业收入 107,038.88 万元，较 2020 年营业收入 116,979.78 万元下降 8.50%，主要原因是受主机厂客户产量变

化的影响。

（二）盈利能力：公司 2021 年度实现综合毛利率 22.52%，同比增长 1.59 个百分点，营业利润率为 11.77%，同比下降 0.65 个百分点，其中经营费用 7,563.00 万元，同比下降 3.6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283.61 万元，同比下降 4.31%。

（三）整体财务状况：公司整体财务状况良好，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流动比率为 2.39 倍，展现公司良好的偿债能力。2021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309.88 万元，同比下降 33.33%，同时资产负债率为 33.85%，为公司长期发展保留充足的扩张实力。

二、公司治理情况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33 项议案，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会议名称	会议日期	议案数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04-27	15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05-18	4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08-20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10-11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10-27	7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11-18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12-10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12-24	2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0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公司与商业银行申

请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 2021 年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听取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公司制定（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3、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5、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增资廊坊京川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并收购其部分股权的议案》、《关于收购北京北汽华森物流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拟参与认购基金份额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拍上海幸鼎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7、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嘉兴临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8、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1 年董事会共提请组织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 16 项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会议名称	会议日期	议案数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1-11	2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5-18	12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11-12	2

（三）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

2021 年，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5 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增资廊坊京川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并收购其部分股权的议案》、《关于收购北京北汽华森物流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参与竞拍上海幸鼎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关于投资嘉兴临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关于投资嘉兴鑫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拓宽了公司的投资方向与业务布局。

2021 年，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5 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公司与商业银行申请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关于 2021 年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金管理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年报审计计划及工作安排的议案》，对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审计工作进行有效监督。

2021 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推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

事候选人的议案》，顺利推动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

（四）董事会成员变动及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满，进行了换届选举。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曹抗美先生、吴建良先生、江华女士、戴华淼先生、潘厚丰先生、朱燕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左新宇先生、吴坚先生、袁树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董事会全体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相关事项。具体出席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应出席 人数	亲自出席 人数	委托出席 人数	缺席 人数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9	8	1	0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9	8	1	0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9	9	0	0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9	9	0	0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9	9	0	0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9	9	0	0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9	8	0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9	9	0	0

所有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合规、诚信、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以维护股东利益为立足点，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出发，认真负责地审议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的重大问题作出了重要决策。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独立董事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依据其专业知识及独立判断，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及其他重大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或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发行、上市等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1 年，在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上，公司按照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通过上证报网络平台发布了公司上市后的首个业绩说明会，推介公司上市后的情况并接受投资者的询问；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 E 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作出及时的回答与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

五、2022 年发展计划

（一）乘势而起，大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2021 年是公司上市的第一年，公司规范运作、适应规则，得到了资本市场较好的认可。2022 年，公司应乘势而起，以提高治理水平为抓手，用好资本市场平台，加速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形象和价值。

1、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内部和外部的监督制衡，形成良好公司治理实践；强化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规范、职责，有序开展具体工作；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的专业作用。

2、提高合规意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自律规则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维护公司利益；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

3、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依规披露公司治理相关信息，定期分析公司治理状况，制定、落实改进计划和措施。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顶压奋进，稳步提升经营业绩

2022 年，公司将瞄准各项重点工作推进落实：

- 1、做好顶层规划，定好实施计划，围绕目标落实责任，力争按时完成。
- 2、稳定经营，骨干企业稳定业绩，继续做好压舱石；中型企业稳中有进，力争新突破；滑坡企业细化分析，止滑补漏。
- 3、结合公司规划研究主营业务的发展方向、目标和措施，力争项目有突破、业务有延伸。
- 4、协助公司沟通主要客户，稳定企业经营业务和市场，力争扩大产品（服务）、业务新领域；参与行业交流活动，掌握政策、信息，寻找发展新机会。

（三）合理布局，项目投资稳步落地

- 1、结合经营形势变化、业务发展趋势细化研究“乘用车立体智能分拨中心（立体库）扩建项目”募投项目的变更方案，推进新项目实施，按照计划逐步落实具体工作。
- 2、推动股权或资产收购新项目，实现公司资产、业务、盈利等规模扩张。推进广州、合肥生产基地建设，寻求新增资源，夯实基地产能去化，实现资源、产品的双轮经营。加强宁波区域资源拓展力量，研究杭州湾地区资源和产品双轮经营项目。
- 3、定位主营业务发展方向和目标，尤其针对汽车产业电动化、智能化发展趋势，抓紧对公司零部件制造业、智能物流等业务新发展的投资项目进行研究。
- 4、关注行业发展趋势，汇集项目、业务信息，研究优化投资方向和实施方案，制定可行计划。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全力做好日常具体工作，合规组织公司股东大会并贯彻执行各项决议，在授权范围内及时审慎决策；监督指导公司管理层工作，实现具体目标；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经营稳定、合规、持续；加强研究，推动公司“十四五”规划编制，立足主业、把握趋势，立足当下、谋局未来，合规稳健、做强做大。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二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我代表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向大家报告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审议。

2021 年，受疫情反复和芯片短缺的影响，国内汽车市场呈现先抑后扬特征。公司坚持“合规稳健、做强做大”的经营思路，通过稳业务、拓市场基本完成了年度目标。公司监事会落实公司股东的要求，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运作规范，积极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结合实际开展各项监督工作，推动公司经营发展。

一年来，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履行检查和监督的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了保障，维护了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合法权益。

2021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满，进行了换届选举。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陈德兴先生、朱元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黄燕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与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保持一致，任期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主要内容有：

（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 1、《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2020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3、《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5、《关于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6、《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7、《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8、《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监事薪酬制度的议案》；
- 11、《关于 2021 年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

（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 1、《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 1、《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四）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 1、《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金管理的议案》。

上述监事会会议出席人数、审议内容和程序等符合《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一）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2021 年度监事会通过参加各种会议，较全面地了解掌握了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就经营计划、会计政策与财务报告编制和内控体系建设等重大事项进行全面了解；对公司决策程序、公司内部控制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予以关注和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公正、透明，切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有效运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者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参与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及相关重大财务事项的讨论分析，关注公司主要财务与经营指标完成情况，认真审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半年度报告审计报告，结合日常监督掌握的经营管理情况客观公正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各项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严格执行，未发现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产流失情况。

（三）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2021 年，监事会跟踪公司内控建设情况，关注公司主要业务、管理的内部控制实施情况，以及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参照《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国家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及自身特点，总体上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的控制，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已建立了内部审计部门并配相应人员。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较为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了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四）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监督和核查了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审批程序遵循了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并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六）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从制度上明确了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

（七）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监事会成员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议案内容，监事会没有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四、监事履职尽责情况

公司监事会成员在 2021 年度工作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按时出席监事会会议，认真参与审议和表决，积极发表意见；依法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参与企业检查、调研活动，认真研究问题和积极建言献策；与董事会、经营层和监事会其他成员保持良好沟通和协作，维护股东和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五、2022 年监事会工作要点

2022 年，汽车行业形势依然严峻，公司面临竞争加剧、盈利削弱的巨大挑战。监事会将按照监管部门规定，围绕股东要求勤勉、规范、履行职责，提升运作质量和促进公司规范、稳健发展。

（一）依法履职，促进发展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坚持依法治企，强化权责对等，

落实监督定位，确保监事会的独立性和权威性，把公司经营发展和规范运营作为重要监督内容，加强与董事会、经营层的协调配合，为推进公司稳健发展提供保证，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

（二）落实职能，加强监督

加强对公司总体风险和关键问题的把握，以财务报告的编制和披露、会计准则运用等重大财务事项作为监督重点，坚持问题和风险导向，深化财务监督。持续督促公司对内控缺陷的整改和对风险管控的检查，进一步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完善和高效运行，提升公司风险管控水平。

（三）拓展方式，发挥作用

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拓展思路深化监督职能，促使监督履职与经营发展更加贴近。通过调研和沟通及时掌握公司经营动态，增强监督的灵敏性和及时性。以多种形式加强工作协同和信息共享。积极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和发展战略的研究，做好建言献策和风险提示，发挥建设性作用。

（四）健全体系，提升效果

持续完善、细化监事会工作制度和工作流程，推进公司治理和监事会运作的规范性要求，夯实监事会运作基础；提升对分子公司的管控、监督力度，构建更加全面的监事会监督体系。

监事会将持续依法依规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监事会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拓宽知识领域、提高业务水平，勤勉谨慎、踏实认真，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三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财务决算以及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会字(2022)第 04058 号）。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

“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西上海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现将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后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如下：

因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同时 2021 年公司收购京川金属 51%股权、北汽华森 51%股权、上海幸鼎 100%股权后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增加，相关报表科目以及财务数据有较大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一、基本财务状况

（一）财务状况

1、资产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比上年 增减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140,448.90	132,908.24	7,540.66	5.67%
货币资金	41,620.81	80,476.75	-38,855.94	-48.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132.60	3,601.33	43,531.27	1208.76%
应收票据	3,098.71	8,423.14	-5,324.43	-63.21%
应收账款	36,428.77	33,219.98	3,208.79	9.66%
应收款项融资	4,473.20		4,473.20	不适用
预付款项	565.35	495.75	69.60	14.04%
其他应收款	895.40	509.08	386.32	75.89%
存货	4,052.93	3,925.55	127.38	3.24%
合同资产	746.76	1,790.15	-1,043.39	-58.28%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比上年 增减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比例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6.41		616.41	不适用
其他流动资产	817.96	466.51	351.45	75.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229.12	34,583.99	18,645.13	53.91%
长期股权投资	2,145.10	2,297.53	-152.44	-6.63%
固定资产	15,097.82	15,699.43	-601.61	-3.83%
在建工程	388.75	590.02	-201.26	-34.11%
使用权资产	10,024.74		10,024.74	不适用
无形资产	16,152.52	14,731.80	1,420.73	9.64%
商誉	7,236.61		7,236.61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	1,672.40	486.24	1,186.16	243.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1.18	778.98	-267.80	-34.38%
资产总计	193,678.01	167,492.23	26,185.78	15.63%

2021 年末资产总额为 193,678.01 万元，比上年期末金额 167,492.23 万元增加 26,185.78 万元，同比增加 15.63%，主要是执行新租赁准则增加 5,164.62 万元；新增三家合并子公司增加资产 18,510.75 万元（增加资产 18,925.19 万元，增加商誉 7,236.61 万元，支付股权收购款减少 7,651.06 万元）。

流动资产期末金额 140,448.90 万元，占总资产的 72.52%，比上年期末金额 132,908.24 万元增加 7,540.66 万元，同比增加 5.67%。其中：

货币资金减少 38,855.94 万元，主要是购买理财支出，理财期末未到期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 43,531.27 万元，主要是购买私募股权基金 3,500 万元以及购买理财资金较上期增加 40,031.27 万元且于期末未到期所致；

应收票据以及应收款项融资（应收款项融资是将收到的信用等级高的票据根据准则的规定从应收票据科目重分类后形成的）合计为 7,571.91 万元，比上年应收票据减少 851.24 万元，主要是收到的票据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增加 3,208.79 万元，主要是新增合并子公司净增加 3,554.62 万元所致；

其他应收款增加 386.32 万元，主要是新增合并子公司 335.66 万元所致；

合同资产减少 1,043.39 万元，主要是已销售未达到结算条件产品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 616.41 万元，主要是执行新租赁准则使用权资产转租形成长期应收款，将一年内将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进行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增加 351.45 万元，为多预缴所得税 404.91 万元所致。

非流动资产期末金额为 53,229.12 万元，占总资产的 27.48%，比上年期末金额 34,583.99 万元增加 18,645.13 万元，同比增加 53.91%。其中：

固定资产减少 601.61 万元，主要是新增合并子公司净增加 1,403.12 万元，在建工程转入原值 305.64 万元，其余减少主要为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减少 201.26 万，主要是转入固定资产以及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使用权资产增加 10,024.74 万元，主要是实施新租赁准则所致，其中新增合并子公司净增加 5,476.52 万元，实际增加 4,548.22 万元；

无形资产增加 1,420.73 万元，主要是子公司购买土地 1,809.71 万元所致；

商誉增加 7,236.61 万元，为购买京川金属 51%股权以及北汽华森 51%股权分别产生商誉 3,220.86 万元、4,015.75 万元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增加 1,186.16 万元，主要是新增合并子公司净增加 912.98 万元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67.80 万元，其中主要为新增三家合并子公司因资产评估增值计算的递延所得税减少 259.68 万元，期末未到期理财资金计提的理财收益计算的递延所得税同比减少 135.45 万元，执行新租赁准则计算的递延所得税增加 14.05 万元，其余主要为资产减值准备上升增加的递延所得税。

2、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比上年 增减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58,685.07	47,209.90	11,475.17	24.31%
应付票据	3,319.55	3,345.63	-26.08	-0.78%
应付账款	33,366.08	34,181.45	-815.37	-2.39%
预收款项	22.69	222.29	-199.60	-89.79%
合同负债	242.00	105.55	136.45	129.27%
应付职工薪酬	6,234.36	5,770.83	463.53	8.03%
应交税费	2,943.69	2,823.41	120.28	4.26%
其他应付款	8,015.47	758.99	7,256.48	956.08%
其中：应付股利	2,730.72		2,730.72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4,147.41		4,147.41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	393.82	1.74	392.08	22,533.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83.89	911.42	5,972.47	655.29%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比上年 增减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比例
租赁负债	6,204.70		6,204.70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95.29	319.26	-223.97	-70.15%
预计负债	477.62	592.16	-114.54	-19.34%
递延收益	106.27		106.27	不适用
负债合计	65,568.96	48,121.32	17,447.64	36.26%

2021 年负债总额为 65,568.96 万元，与上年期末金额 48,121.32 万元相比增加 17,447.64 万元，同比增加 36.26%。

流动负债期末金额 58,685.07 万元，占总负债的 89.50%，比上年期末金额 47,209.90 万元增加 11,475.17 万元，同比增加 24.31%。其中：

预收账款减少 199.60 万元，同比减少 89.79%，主要是预收房租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增加 136.45 万元，同比增加 129.27%，主要是新增合并公司预收货款净增加 171.60 万元所致；

其他应付款增加 7,256.49 万元，同比增加 956.08%，主要是应付收购子公司股权款 3,731.16 万元，新收购公司应付原股东股利 2,730.72 万元以及新增合并公司净增加 751.50 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4,147.41 万元为实施新租赁准则产生，实际增加 2,429.54 万元；

其他流动负债增加 392.08 万元，其中主要为未终止确认在资产负债表日虽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承兑银行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369.22 万元所致。

非流动负债期末金额 6,883.89 万元，占总负债的 10.50%，比上年期末金额 911.42 万元增加 5,972.47 万元，同比增加 655.29%。其中：

长期应付款减少 223.97 万元，主要是新租赁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将期初余额中因融资租赁形成的长期应付款重分类为租赁负债所致；

租赁负债期末金额 6,204.70 万元，主要是实施新租赁准则所致，其中新增合并子公司净增加 3,616.20 万元，实际增加 2,588.50 万元；

预计负债减少 114.54 万元，主要是实际核销短驳质量损失 77.86 万元，冲减短驳质量损失 36.68 万元所致；

递延收益增加 106.27 万元，主要是本期收到的生产设备自动化改造项目政府补贴款 159.40 万元经摊销后剩余 106.27 万元所致。

本年的资产负债率为 33.85%，与上年同期 28.73% 相比增加 5.12 个百分点。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三家子公司综合影响增加资产 18,510.75 万元，增加负债 16,218.21 万元（含应付收购子公司股权款 3,731.1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7.62%，所以公司本年度的资产负债率总体大幅上升。

3、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比上年 增减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比例
股东权益合计	128,109.05	119,370.91	8,738.14	7.32%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416.72	113,857.58	6,559.14	5.76%
股本	13,334.00	13,334.00	-	-
资本公积	44,462.76	44,462.63	0.13	0.0003%
专项储备	1,729.71	1,587.46	142.25	8.96%
盈余公积	3,342.11	2,572.48	769.63	29.92%
未分配利润	57,548.13	51,901.00	5,647.13	10.88%
少数股东权益	7,692.34	5,513.33	2,179.01	39.52%

2021 年末股东权益总额为 128,109.05 万元，比上年期末金额 119,370.91 万元增加 8,738.14 万元。其中盈余公积增加 769.63 万元，未分配利润增加 5,647.13 万元，为公司 2021 年度生产经营产生增加所致。

（二）、经营业绩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本年比上年 增减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
一、营业收入	107,038.88	116,979.78	-9,940.90	-8.50%
减：营业成本	82,932.21	92,498.22	-9,566.01	-10.34%
税金及附加	986.39	915.47	70.92	7.75%
销售费用	661.24	512.79	148.45	28.95%
管理费用	7,397.46	7,382.05	15.41	0.21%
研发费用	4,484.71	1,842.70	2,642.01	143.38%
财务费用	-495.71	-43.78	-451.93	不适用
其中：利息费用	298.46	145.36	153.10	105.32%
利息收入	811.52	205.73	605.79	294.46%
加：其他收益	391.87	354.70	37.17	10.48%
投资收益	420.41	177.85	242.56	136.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2.44	6.47	-158.91	-2,456.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4.65	1.33	353.32	26,565.41%
信用减值损失	-65.65	149.42	-215.07	-143.94%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本年比上年 增减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
资产减值损失	-43.65	-179.48	135.83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463.37	150.52	312.85	207.85%
二、营业利润	12,593.58	14,526.67	-1,933.09	-13.31%
加：营业外收入	677.84	247.89	429.95	173.44%
减：营业外支出	62.46	129.39	-66.93	-51.73%
三、利润总额	13,208.95	14,645.16	-1,436.21	-9.81%
减：所得税费用	2,050.65	2,840.96	-790.31	-27.82%
四、净利润	11,158.31	11,804.21	-645.90	-5.47%
1.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83.61	10,746.52	-462.91	-4.31%
2. 少数股东损益	874.69	1,057.68	-182.99	-17.30%

1、营业情况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为 107,038.88 万元，比上年同期 116,979.78 万元减少 9,940.90 万元，同比下降 8.50%。2021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104,691.37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14,624.52 万元减少 9,933.15 万元，同比下降 8.67%。其中：整车仓储及运营收入同期比下降 2,480.30 万元，主要为受芯片短缺因素影响业务量下降所致；整车运输收入同期比下降 1,606.10 万元，主要为线路调整等导致收入下降；零部件制造业务收入同期比下降 6,488.61 万元，主要受芯片短缺因素影响业务量下降所致。

2021 年度营业成本为 82,932.21 万元，比上年同期 92,498.22 万元减少 9,566.01 万元，下降 10.34%。2021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为 80,721.14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90,338.66 万元减少 9,617.52 万元，同比下降 10.65%。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零部件仓储及运营	14,958.99	9,300.66	37.83%	14,799.87	8,576.84	42.05%
整车仓储及运营	13,697.92	9,704.42	29.15%	16,178.23	10,778.21	33.38%
零部件运输	12,562.26	12,035.86	4.19%	12,079.50	11,154.73	7.66%
零部件制造	56,823.02	43,798.06	22.92%	63,311.63	52,624.83	16.88%
整车运输	6,649.18	5,882.14	11.54%	8,255.28	7,204.05	12.73%
主营业务小计	104,691.37	80,721.14	22.90%	114,624.52	90,338.66	21.19%

其他业务	2,347.51	2,211.06	5.81%	2,355.26	2,159.55	8.31%
合计	107,038.88	82,932.21	22.52%	116,979.78	92,498.22	20.93%

2021 年毛利率为 22.52%，比上年同期 20.93%增加 1.59 个百分点。其中主营业务毛利率 22.90%，比上年同期 21.19%增加 1.71 个百分点。

零部件仓储及运营毛利率 37.83%，比上年同期 42.05%下降 4.22 个百分点，主要为人工成本及外包成本增加所致。

整车仓储及运营毛利率 29.15%，比上年同期 33.38%下降 4.23 个百分点，主要为收入下降，但折旧费、场地摊销等固定成本及人工成本维持去年同期水平所致。

零部件运输毛利率 4.19%，比上年同期 7.66%下降 3.47 个百分点，主要为外包成本增加所致。

零部件制造毛利率 22.92%，比上年同期 16.88%上升 6.04 个百分点，主要为产品结构调整，材料成本下降以及内部挖潜改造所致。

其他业务毛利率 5.81%，比上年同期 8.31%减少 2.5 个百分点，主要是内部结构、销售材料品种不同所致。

2、期间费用

2021 年期间费用总额为 12,047.71 万元，与上年同期 9,693.76 万元相比上升 2,353.95 万元，同比上升 24.28%，主要原因是研发费用上升所致。

2021 年销售费用为 661.24 万元，与上年同期 512.79 万元相比增加 148.45 万元，同比上升 28.95%；主要是人工费用上升所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0.62%，比上年同期比例 0.44%上升 0.18 个百分点。

2021 年管理费用为 7,397.46 万元，与上年同期 7,382.05 万元相比增加 15.41 万元，同比增长 0.21%，主要是人工费用、差旅费增加，同时会务费减少综合影响所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6.91%，与上年同期比例 6.31%上升 0.6 个百分点。

2021 年研发费用为 4,484.71 万元，与上年同期 1,842.70 万元相比增加 2,642.02 万元，同比增长 143.38%，主要是母公司以及子公司加大研发力度，人工费用、折旧费、研发材料支出增加所致。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19%，与上年同期比例 1.58%上升 2.61 个百分点。

2021 年财务费用为-495.71 万元（其中实施新租赁准则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

费用摊销的利息支出 298.46 万元),与上年同期-43.78 万元相比增加收入 451.93 万元,主要是利息收入同期比增加 605.78 万元,利息支出同期比增加 153.10 万元所致。

3、非主营业务情况

其他收益同期比增加 37.17 万元,主要为收到生产设备自动化改造项目政府补贴款本期摊销 53.13 万元所致。

投资收益同期比增加 242.56 万元,主要是本期已到期的理财投资资金同比增加,因已到期的理财取得已实现理财收益同比增加 401.47 万元、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 158.91 万元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期比增加 353.32 万元,主要是因期末未到期的理财投资资金同比增加,期末因未到期的理财资金(主要为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计提的理财收益同比增加 353.32 万元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同期比增加 215.07 万元,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较上期增加,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8.44 万元;2020 年应收账款较 2019 年应收账款减少,应收账款坏账转回 167.32 万元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同期比减少 135.83 万元,主要是因合同资产减少,合同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54.92 万元;存货跌价损失计提同期比减少 57.28 万元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同期比增加 312.85 万元,主要是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会计政策变更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61.04 万元;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同期比减少 148.19 万元所致。

营业外收入同期比增加 429.95 万元,主要是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低于享有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营业外收入 312.20 万元;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同期比增加 157.82 万元所致。

营业外支出同期比减少 66.93 万元,主要是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减少 121.79 万元;赔偿支出增加 54.52 万元所致。

4、盈利水平

2021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为 13,208.96 万元,与上年同期 14,645.16 万元相比减少 1,436.21 万元,同比减少 9.81%;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283.61 万元,与上年同期 10,746.52 万元相比减少 462.91 万元,同比减少

4.31%。非经常性损益为 1,740.34 万元,与上年同期 529.53 万元相比增加 1,210.81 万元,同比增加 228.66%,主要为税后理财收益增加 567.09 万元、执行新租赁准则税后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347.53 万元、非同一控制下取得子公司税后收益增加 234.1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543.28 万元,与上年同期 10,216.99 万元相比减少 1,673.72 万元,同比下降 16.38%。

(三)、现金流量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本年比上年 增减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926.00	134,231.32	-6,305.32	-4.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616.12	114,268.19	347.93	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09.88	19,963.14	-6,653.26	-33.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228.49	39,003.89	45,224.60	115.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089.34	42,359.11	85,730.23	202.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60.85	-3,355.21	-40,505.64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	47,946.63	-47,896.63	-99.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71.53	9,109.25	-637.72	-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1.53	38,837.37	-47,258.90	-121.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972.50	55,445.30	-94,417.80	-170.29%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1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13,309.88 万元,与上年同期 19,963.14 万元相比减少 6,653.26 万元,同比下降 33.33%。主要是营业收入同期比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2021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43,860.85 万元,与上年同期-3,355.21 万元相比多支出 40,505.64 万元,主要是期末投资理财未到期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2021 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8,421.53 万元,与上年同期 38,837.37 万元相比多支出 47,258.90 万元,主要是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二、2022 年财务预算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7,038.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2 亿元的 89.20%;

实现利润总额 13,20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5 亿元的 88.06%。

公司在总结 2021 年生产经营状况以及分析 2022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现有业务发展目标制定了 2022 年财务预算。预计 2022 年全年收入 13 亿元，利润总额 1.65 亿元。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议案四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现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报告如下：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466,728,842.73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9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3,34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8,668,6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7.60%。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五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需要，对包括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公司 2021 年度与关联方的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业务类型	2021 年预计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上海延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采 购 零 部件	1,500,000.00	985,461.67	0.14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广州广汽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整 车 运 输	180,000,000.00	0	0	业务量变化导致
	上海众达汽车冲压件有限公司	零 部 件 运输		165,225.69	0.13	
	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 部 件 运输		112,477.05	0.09	
	上海延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零 部 件 运输		1,177,067.12	0.94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零 部 件 仓储及运营		35,203,560.10	25.53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其 他 业 务		0	0	

	广汽本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零 部 件 运输		28,812,653.51	22.94%	
	广汽本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整 车 运 输		66,491,777.15	100	
	小计		180,000,000.00	131,962,760.62	/	
关联租赁	西上海（集团）有限公司	房 屋 租 赁	3,000,000.00	2,604,306.63	9.58	
	合计		184,500,000.00	135,552,528.92	/	

(二)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业务类型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上海延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采 购 零 部 件	5, 000, 000. 00	985, 461. 67	业务量变化导致
	上海西上海众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6, 655. 15	
	上海西上海奥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2, 352. 00	
	上海西上海安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4, 028. 32	
	其他关联方		209, 927. 75		
	小计		5, 000, 000. 00	1, 458, 424. 8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上海众达汽车冲压件有限公司	零 部 件 运 输	3, 000, 000. 00	165, 225. 69
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 部 件 运 输	112, 477. 05		

	上海延华 汽车装备 有限公司	零 部 件 运 输		1, 177, 067. 12	
	其他关联方			136, 206, 809. 31	
	小计		3, 000, 000. 00	137, 661, 579. 17	/
关联租赁	西上海 （集团） 有限公司	房 屋 租赁	3, 000, 000. 00	2, 604, 306. 63	/
合计			11, 000, 000. 00	141, 724, 310. 69	/

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自 2022 年 1 月起，广汽商贸有限公司、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广汽本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不再认定为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上海延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延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89 年 10 月 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1336210546
注册资本	66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褚佳奇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园工路 8 号
股权结构	上海安亭工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50%；上海亭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50%
经营范围	汽车配件、汽车装饰件、料架及汽车钢丝、五金件的生产和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该公司是持有本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上海安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款（四）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延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8,144.38 万元，资产净额 3,700.97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791.86 万元，净利润 22.47 万元。（经审计）

4、履约能力：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根据关联交易方的财务状况，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二）上海西上海众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西上海众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5 年 08 月 1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630441820L
注册资本	1,3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朱元栋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墨玉南路 999 号
股权结构	上海西上海集团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持股 51%；上海众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9%
经营范围	汽车、摩托车、拖拉机、汽摩配件、钢材、建材、有色金属、橡塑制品、机电产品、家用电器的销售，二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保险兼业代理（保险公司授权代理范围），二手机动车经营，二手车服务（除旧机动车鉴定评估），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该公司是最终控制方（一致行动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款（二）由前项所述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西上海众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7,128.65 万元，资产净额 1,966.44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5,822.79 万元，净利润 1.35 万元。（未经审计）

4、履约能力：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根据关联交易方的财务状况，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三）上海西上海奥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西上海奥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04 月 0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7760880696J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朱元栋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真光路 1473 弄 3 号 4 层 4023 室
股权结构	上海西上海集团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持股 51%；上海奥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9%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销售：汽车、一汽大众奥迪品牌汽车、汽摩配件、金属材料、机电设备，汽车租赁（除金融租赁），二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限分支），代理车辆上牌服务，二手车经销。（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该公司是最终控制方（一致行动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款（二）由前项所述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西上海奥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24,860.16 万元，资产净额 1,908.12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1,093.81 万元，净利润 378.87 万元。（未经审计）

4、履约能力：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根据关联交易方的财务状况，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四）上海西上海安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西上海安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6 年 1 月 0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795610936B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朱元栋
住所	嘉定区安亭镇南安路 266 号
股权结构	上海西上海集团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持股 51%；上海固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9%
经营范围	汽车、汽车零部件、汽车饰品、电子产品、安防产品、建材、金属制品、橡塑制品、机电设备、家用电器、工

	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的销售，二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保险兼业代理（保险公司授权代理范围），二手车经销，二手车服务，商务咨询，汽车租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2、关联关系：该公司是最终控制方（一致行动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款（二）由前项所述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西上海安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4,901.73 万元，资产净额 1,697.71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736.25 万元，净利润 258.51 万元。（未经审计）

4、履约能力：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根据关联交易方的财务状况，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五）上海众达汽车冲压件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众达汽车冲压件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5 年 10 月 0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133620481F
注册资本	9,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殷祚海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宝安公路 4866 号 2 幢、4 幢、5 幢
股权结构	上海安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汽车配件制造、加工，五金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该公司是持有本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上海安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款（四）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海众达汽车冲压件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97,747.26 万元，资产净额 71,141.13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5,050.51 万元，净利润 2,537.39 万元。（经审计）

4、履约能力：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根据关联交易方的财务状况，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六）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同舟焊接厂）
成立时间	1993 年 01 月 2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133620422C
注册资本	3,6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奇峰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塔山路 1385 号
股权结构	嘉定区安亭镇塔庙村民委员会持股 50%，上海彭浦机器厂有限公司持股 50%
经营范围	桑塔纳轿车零部件焊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该公司是本公司 5%以上股东上海安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嘉定区安亭镇塔庙村民委员会持股 50%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款（四）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178,540.59 万元，资产净额 30,380.94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67,310.90 万元，净利润 3,253.14 万元。（经审计）

4、履约能力：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根据关联交易方的财务状况，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七）上海延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延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	--------------

成立时间	1989 年 10 月 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1336210546
注册资本	66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褚佳奇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园工路 8 号
股权结构	上海安亭工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50%；上海亭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50%
经营范围	汽车配件、汽车装饰件、料架及汽车钢丝、五金件的生产 and 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该公司是持有本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上海安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款（四）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延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8,144.38 万元，资产净额 3,700.97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791.86 万元，净利润 22.47 万元。（经审计）

4、履约能力：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根据关联交易方的财务状况，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八）西上海（集团）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西上海（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2 年 12 月 2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3620916M
注册资本	80,000.00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曹抗美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曹安路 5501 号—5605 号
股权结构	曹抗美持股 28.2441%，上海市嘉定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7.6600%，上海安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4.8681%，吴建良持股 10.9838%，江华持股 6.2764%，戴华淼持股 6.2764%，陈德兴持股 6.2764%，卜晓明持股 6.2764%，宋建明持股 3.1383%。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房地产开发和物

	业管理、招商，工业厂房开发，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2、关联关系：该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三款（三）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2021 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西上海（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807,515.43 万元，资产净额 323,525.02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81,261.50 万元，净利润 56,349.36 万元。（未经审计）

4、履约能力：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根据关联交易方的财务状况，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各项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当交易的商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和政府指导价时，交易双方经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议案六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年报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公司编制了《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并已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具体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七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一）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1985年9月1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		
首席合伙人	陆士敏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42人
上年末执业	注册会计师		338人
人员数量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40人
2021年度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5.21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4.1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63亿元	
2021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4家	
	审计收费总额	0.92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及建筑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家数	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众华会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5,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3、诚信记录

众华会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或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导致的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决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7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1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涉及 3 人）和监督管理措施 7 次（涉及 10 人），未有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一）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高咏梅	2007年	2007年	2006年	2018年	2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丁文静	2019年	2017年	2019年	2018年	1家
质量控制复核人	卞文漪	1996年	1995年	1994年	2022年	1家

（二）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发现其存在不良诚信记录，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的情况，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独立性

众华会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审计收费主要基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专业服务所需的知识和技能、所需专业人员的水平和经验、各级别专业人员提供服务所需的时间，以及提供专业服务所需承担的责任等因素综合确定。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2022 年度的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不超过 120 万元。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指定人员根据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议案八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率，公司拟将“乘用车立体智能分拨中心（立体库）扩建项目”变更为“西上海汽车智能制造园项目”。

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核发《关于核准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9 号），公司以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334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1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3,777.42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5,980.79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796.6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账并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出具“众会字（2020）09107 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实施主体
1	乘用车立体智能分拨中心（立体库）扩建项目	49,811.00	47,796.63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室内库分公司
	合计	49,811.00	47,796.63	-

（二）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率，优化投资布局，经审慎研究评估，公司拟终止实施“立体库项目”，将原计划投入“立体库项目”中部分募集资金

32,400 万元变更为投入“智能制造园项目”，实施主体拟由公司室内库分公司变更为合肥智汇供应链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上海市嘉定区变更为合肥市新桥智能电动汽车产业园（为新征用地，地块东至昌北路，南侧为其他用地，西至机场东路，北至白塔路）。

本次变更共涉及募集资金人民币 32,400.00 万元，占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47,796.63 万元的 67.79%。

本次变更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名称	乘用车立体智能分拨中心（立体库）扩建项目	西上海汽车智能制造园项目
实施主体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室内库分公司	合肥智汇供应链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上海市嘉定区，东至百安路，西至吴塘河，南至恒谐路，北至恒裕路。	合肥市新桥智能电动汽车产业园，为新征用地，地块东至昌北路，南侧为其他用地，西至机场东路，北至白塔路
项目总投资	49,811.00	32,400
拟用募集资金金额	47,796.63	32,400

原“立体库项目”剩余部分募集资金公司后续将继续进行项目考察和调研，待确定新的项目建设方案后将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在暂未确定具体项目前，该部分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2019 年 3 月 19 日，“立体库项目”已取得嘉定区发展和改革委下发的《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准予该项目备案，项目编号为“2018-310114-59-03-022314”。2019 年 4 月 23 日，“立体库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在嘉定区环保局完成备案，备案号“201931011400001009”。

原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室内库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总金额 49,811.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47,841 万元，流动资金 1,97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47,796.63 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原募投项目计划建设期为两年，建设完成并全部达产后，“立体库项目”将

为公司带来的新增收入预计平均每年 12,706.00 万元，平均新增税后利润 4,652.00 万元。新增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 12.75%，财务净现值 12,502.00 万元（折现率取 8%），投资回收期（静态）8.5 年。

原项目的建设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1	建筑工程费用	29,200.53	61.04
2	仓储设备	802.32	1.68
3	停车设备	14,385.00	30.07
4	工程建设相关费用	1,898.03	3.97
5	预备费	1,554.93	3.25
	合计	47,840.81	100.00

截至本议案审议之日，原募投项目尚未开始投入建设，累计投入金额为 0 元。

（二）变更原募投项目的原因

1、市场环境变化，原募投项目市场需求不及预期。

目前，虽然我国汽车保有量和发达国家相比还有较大潜力，但 2021 年，由于新冠疫情冲击、芯片供应短缺、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的持续影响，我国汽车产业的增长短期内受到了一定制约。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以下简称“中汽协”）统计，2021 年我国乘用车销量达到 2,148.2 万辆，同比增长 6.5%。虽然稳中有增，但芯片短缺使众多汽车厂商减产、停产。

公司的主要客户是国内汽车生产厂商及其下属企业。公司的整车仓储业务及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务与汽车产量直接相关，零部件仓储运输业务主要与汽车保有量直接相关，公司业务受汽车产业发展状况的影响较大。在规划立体库项目时，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制定：上海嘉定地区汽车物流服务——尤其是整车分拨中心的需求与供给之间的缺口呈现逐渐扩大趋势，乘用车出厂后很大一部分采用临时停车场的模式满足仓储需求。按照原项目方案规划，立体库项目建成之后将新增 4,234 辆整车仓储能力和建筑面积 32,078 m² 的零部件仓储能力，新增库位容量将主要用于满足上海地区整车制造商、零部件制造商的仓储需求，同时也可满足异地整车制造商在华东区域建立整车零部件分

拨库的需求。

近两年来,公司主要客户上汽大众产量的下滑已影响到嘉定及周边地区对整车和零部件仓储的需求,汽车物流服务处于供过于求的局面,虽然其位于嘉定安亭地区的 MEB 工厂 2020 年正式投产并新增产能 30 万辆,但其 2021 年累计产量较 2020 年同期产量下滑约 16.7%,比 2019 年同期产量下滑 35.3%。公司室内库分公司作为上汽大众在安亭地区的整车仓储及运营业务服务商,在保持稳定合作的情况下,发运量因上汽大众产量下降而出现明显收缩,2021 年的发运量相比 2019 年发运量下降近三成。

如继续原募投项目的投入,将面临市场增长不及预期,投资回报周期增长,市场风险加大等问题。

2、行业趋势变化,原募投项目实施的技术条件不够完备。

公司的立体库项目规划之初,中国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不足 5%,因此该项目主要是为燃油车的整车和零部件仓储、运作而设计。2021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强劲增长以及政府支持力度的加大,使立体库项目需要考虑的政策因素和实施环境与申报时出现较大差异。据中汽协统计,2021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354.5 万辆和 352.1 万辆,同比均增长 1.6 倍,市场占有率达到 13.4%,高于上年 8 个百分点。因此,在“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指引下,随着支持政策落地、新能源汽车技术进步、续航里程提升和消费者接受程度的提高,新能源车市已进入真正的市场化阶段。

为了适应国家新能源汽车发展要求,机械式停车设备与电动汽车充电系统的结合势在必行。建设配套充电设施的智能化立体停车库是配套主机厂整车物流服务业综合性解决方案。但是,我国至今在立体停车库充电一体化行业标准建设上一直处于空白。

2020 年 12 月 1 日,深圳正式实施《机械式停车充电一体化设备系列规范》(DB4403/T 109—2020)地方标准,该文件规定了机械式停车充电一体化设备中机械式停车设备、充电系统、供电系统、监控系统、消防系统、照明系统和防雷接地系统的验收要求。这意味着深圳地区立体停车库安装充电设备有标可依。2021 年 7 月下旬,广东省静态交通协会组织专家研讨、修改完善《机械式立体车库停车充电一体化技术规范》。而在上海地区,2021 年 2 月初,《机械式停车设备用电动汽车充电系统技术要求和检验规程》形成了征求意见稿,对机械式停

车设备这一特种设备所使用的电动汽车充电系统制定了技术要求与检验规程，但正式文件尚未出台。同时，上海地区尚未出台类似深圳的“机械式停车充电一体化设备系列规范”的地方标准。因此，对公司立体库项目来说，设计机械式停车设备与电动汽车充电系统相结合的方案，缺乏标准依据，特别是消防系统的要求尚无据可依。

公司立体库项目在进行财务测算及效益分析时，测算周期为 15 年（含建设期 2 年，经营期 13 年）。在新能源汽车全面市场化的新环境下，公司需要充分考虑新能源汽车增量对本项目的整体影响，否则项目在经营期的经济效益将受到影响。因此，如继续实施原募投项目，需要根据行业格局和市场形势的变化，对可行性方案按照相应规范、标准的要求进行完善，以实现项目对燃油车和新能源汽车的兼容。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原募投项目未能按计划进度推进。公司董事会根据行业发展态势、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情况，为更好地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经过审慎研究和综合判断，决定终止原募投项目的继续实施，变更部分原募集资金用于投资“智能制造园项目”。

三、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概述

- 1、项目名称：西上海汽车合肥智能制造园项目
- 2、项目实施主体：合肥智汇供应链有限公司
- 3、项目建设地址：合肥市新桥智能电动汽车产业园（为新征用地，地块东至昌北路，南侧为其他用地，西至机场东路，北至白塔路）
- 4、项目建设内容：项目总体规划分为两期实施，本次建设为第一期。本次规划新建 1#厂房，2#厂房，3#厂房及其辅助车间、配套用房；厂房内底层布置物流排序区，以及货架式暂存区（含自动化立库和普通货架库），二层布置为零部件预装工段；公用设施包括变电所、高位水箱、厂区道路、地下管线、绿化工程、门卫等。
- 5、项目建设规模：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99,155.77 m²，约 148.7337 亩，为新征用地。项目总体规划分为两期实施，本次项目新建建筑占地 53,521.91 m²，建筑面积 73,752.06 m²。

6、项目建设周期：新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14 个月，预计 2023 年 12 月投产运营。

7、项目投资概算、方式及用途：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32,4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0,400 万元，流动资金 2,0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32,400 万元。项目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
1	建筑工程费用	22,126.00	72.80
2	土地费用	3,789.00	12.50
2	物流设备	1,600.00	5.30
4	工程建设相关费用	1,699.00	5.60
5	预备费	1,186.00	3.90
	合计	30,400.00	100.00

8、投资进度：

(1) 公司已在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合肥智汇供应链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建设和运营主体。

(2) 项目已经安徽省合肥市合肥经开区经贸局备案，并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取得其下发的《合肥经开区经贸局项目备案表》（项目代码：2203-340162-04-01-575484）。

(3) 新项目实施尚需购置土地。目前公司已和安徽省合肥市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书，尚需通过公开招拍挂竞得项目实施所需的土地，竞得土地之后尚需办理土地出让手续。新项目尚需取得政府环评批准，公司将督促相关部门尽快完成各项审批或备案。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如下：

序号	内容	项目完成关键时间节点
1	项目可研阶段	2022-4

2	项目前期立项	2022-4
3	项目开工前期准备	2022-7
4	项目开工建设	2022-10
5	设备安装调试	2023-8
6	项目投产运营	2023-12

9、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
1	税前指标		
1.1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	16.13
1.2	项目投资财务净现值 (ic=8%)	万元	11,595
1.3	项目静态投资回收期	年	6.80
1.4	项目动态投资回收期	年	8.40
2	税后指标		
2.1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	12.40
2.2	项目投资财务净现值 (ic=8%)	万元	6,138
2.3	项目静态投资回收期	年	7.70
2.4	项目动态投资回收期	%	8.90

10、项目预计经济效益

在市场环境不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建设完成后第1年开始投产，达产率为10%，第2年达产12.5%，第3年达产37.5%，第4年达产43.75%，第5年达产50%，第6年达产100%，新增仓储面积66,548.94平方米，完全达产后预计每年公司将产生50,635万元的收入。以上数据为公司依据目前市场行情进行的测算，不代表公司的业绩承诺，实际业绩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环境和公司市场开拓结果。

（二）项目目的及必要性

近年来，中国汽车产业保持稳步发展态势，尤其是新能源汽车产业得到了巨大的发展。合肥是近年来兴起的新能源汽车重镇，短短 5 年时间，聚集了江淮、蔚来、大众等众多新能源汽车品牌制造基地，俨然成为了安徽至华东地区的新能源汽车及零配件生产制造的重镇。随着合肥汽车产业的不断蓬勃发展和国内本土车企全球化步伐的加快，汽车行业对物流设施尤其是高标准仓储的需求近年来增长迅速。尽管合肥目前已具有相当的汽车零部件物流仓储存量，但高标准仓储设施的体量仍相对有限。目前仓库绝大部分仍以老旧的、建造标准较低的物业为主。

公司在汽车物流行业拥有多年从业的经验和储备力量，并服务于国内各大整车及零部件生产企业，同时借助于上海市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外部专业力量，计划在合肥新桥地区建设一个多功能、一体化的零部件立体智能分拨中心，引进先进的设备供应体系，采用先进的智能一体化管理系统，提升运作效率和场地利用率，减少人工短驳的事故率和质损率。“智能制造园项目”位于新桥智能电动汽车产业园，产业园位于合肥经开区新桥科技创新示范区北部，西邻新桥国际机场，南接新桥国际小镇。园区规划占地总面积 16,950 亩，包括三个区域——智能制造区、研发生活区及生态文化区。

新项目作为新桥智能电动汽车产业园的重要配套生产性服务业配套项目，建成后将形成约 11 万 m^2 的高标准汽车物流智能仓库，在合肥乃至全国都会是具有代表性的大型专业汽车智能物流园区。公司将利用此契机，引进组织相关人才和团队，在运营管理的同时，对汽车智能仓储物流运行设备及管理系统进行数据收集及分析，不断优化智能立体解决方案，提高运行效率，形成具有立体智能化仓储设备及系统自主研发能力的团队，进一步提高智能立体仓储的运营能力。新项目不仅是公司新的收入与利润的增长点，更重要的是为公司今后开拓建设更多的现代化智能物流服务基地打好基础。

（三）项目可行性分析

根据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工作动态公布，新桥智能电动汽车产业园区规划整车产能 100 万辆/年，电池产能 100GWh/年。全面建成之后，预计年总产值达 5,000 亿元人民币。

巨大的整车产能将会对应要求强大的物流保障，因此，汽车物流服务的需求于此同时也同步放大。按照合肥市两业融合的要求，第三方物流将作为先进制造

业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现代化的零部件配送中心将作为园区的新能源汽车物流智能分拨中心，为区域零部件仓储物流提供配套，优化现代物流产业体系。

本项目建成以后可以成为服务于新桥智能电动汽车产业园区乃至整个合肥市各个乘用车主机厂的汽车零部件中转中心，市场潜力巨大。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一）市场前景

2021 年，乘用车产销 2,140.8 万辆和 2,148.2 万辆，同比增长 7.1%和 6.5%，结束了自 2018 年以来连续三年下降趋势。其中新能源汽车成为最大亮点，2021 年全年累计销量 352.1 万辆，增长 157.5%，进一步说明了新能源汽车市场已经从政策驱动转向市场拉动。预计未来 10 年，我国汽车行业仍将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中国城镇家用汽车普及率将在 20%到 60%之间。中国汽车工业因此将进入规模化的高成长期，按 2030 年城镇家用汽车普及率达 60%计算，届时城镇人口总规模将达到 8 亿人左右，那么，城镇乘用车的保有量将达到 1.6 亿辆，年平均递增 8%。可以看出，我国汽车市场今年的增长率将会保持在一个较高的水平。因此，相对应的汽车仓储物流和零部件配套服务也是巨大的市场。

（二）风险提示及应对措施

1、市场风险及对策

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汽车生产厂商及其下属企业。公司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务与汽车的生产量直接相关，零部件仓储运输业务主要与汽车保有量直接相关，公司的业务受汽车产业的发展状况影响较大，市场中业务量的大幅变动，如果客户的实际业务量远低预测的业务量，会使零部件储运中转需求量可能会相应降低，造成智能分拨中心的空置率过高。

应对措施：

（1）加大潜在项目的开拓力度，对项目的导入实行梯度规划和分阶段实施。

（2）与客户深入合作，加强对需求预测的分析、预警，并制定相应预案。

2、经营风险及对策

智能立体库建成后库内存在智能化库位和智能化信息系统，设备及系统在运营过程中出现故障，影响分拨中心的正常运营。

应对措施：

(1) 加强与设备供应商及系统维护服务之间的沟通，定时维护升级。

(2) 库位分区，分期分片安装设备，改善运作方式，提升仓储周转率，降低设备故障对仓储库位减少的影响。

五、新项目的审批情况及备案程序

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智汇供应链有限公司已向安徽省合肥市合肥经开区经贸局备案，并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取得其下发的《合肥经开区经贸局项目备案表》（项目代码：2203-340162-04-01-575484）。新项目尚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办理项目建设的能评、环评批准以及规划、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合肥智汇供应链有限公司将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尽快完成各项审批或备案，并将通过公开招拍挂程序竞得项目建设土地，竞得土地之后办理土地出让手续等。

六、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影 响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基于长远发展规划和市场发展前景，经充分研究论证后审慎提出的，有较高的可行性，符合整体行业环境变化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九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西上海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2022-035）。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议案十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工作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议案十一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办理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式对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直接调减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

（5）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等；

（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解除限售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8）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

本的变更登记等；

(9)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处理，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继承事宜等；

(10)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1) 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2)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我们作为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1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现将 2021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 年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独立董事人员及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人，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进行了换届选举。换届选举完成后，独立董事由马增荣、厉明、张晓今变动为左新宇、吴坚、袁树民。

2、独立董事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战略委员会委员：左新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吴坚、袁树民

审计委员会委员：袁树民、吴坚

提名委员会委员：左新宇、吴坚

（二）个人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左新宇，男，197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物流工程专业。2006 年至今，就职于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现任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装备委秘书长、汽车物流分会秘书长、服装物流分会秘书长，北京中物联会展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坚，男，1968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93 年至今，就职于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

所，任执行主席。2015 年 10 月至今，担任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3 月至今，担任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8 年 12 月至今，担任云能投（上海）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20 年 6 月至今，担任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袁树民，男，195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0 年 2 月至 2014 年 2 月，就职于上海金融学院会计学院，任教授、院长。2014 年 3 月退休。2014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就职于上海杉达学院，任总会计师。2019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杉达学院董事会财经委员会秘书长。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三）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全体独立董事具备独立性，不属于下列情形：

- 1、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
- 2、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 4、在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
- 5、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6、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和 3 次股东大会。8 次董事会会议均为现场结合通讯表决会议。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在审议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尤其是重大事项时，与公司及相关方保持密切沟通，细致研读相关资料，认真审议

每项议案，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结合公司运营实际，客观、独立、审慎地行使独立董事权力，以此保障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报告期内，不存在无故缺席、连续两次不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 事会次数 (次)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 (次)
左新宇	7	7	0	0
吴坚	7	6	1	1
袁树民	7	7	0	0
马增荣	1	1	0	0
厉明	1	0	1	0
张晓今	1	1	0	0

我们对各次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资料和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和查验，对需表决的相关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二)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我们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审议公司重要事项。

独立董事 姓名	本年应参加股 东大会次数 (次)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 (次)
左新宇	1	0	0	1
吴坚	1	1	0	0
袁树民	1	1	0	0
马增荣	2	0	0	2
厉明	2	1	0	1
张晓今	2	2	0	0

(三) 参加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1 年度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的会议。2021 年度共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11 次，其中战略委员会 5 次，审计委员会 5 次，提名委员会 1 次，均未有

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在审议及决策董事会的相关重大事项时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我们认为，各次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相关事项的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利用现场参加会议和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期间与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的机会，对公司进行了实地现场考察，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运用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对公司董事会相关提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监督和指导的作用。我们独立董事在行使职权时，公司管理层积极配合，保证我们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与我们进行积极的沟通，能对我们关注的问题予以妥帖的落实和改进，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和充分的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1 年，我们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关于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对公司多方面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并积极向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建言献策，对增强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和决策的有效性发挥了积极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核查，公司对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的预计和定价是按照诚实守信原则和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的，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 2021 年生产经营计划的顺利实施，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在交易的必要性和定价的公允性方面均符合关联交易的相关原则要求。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严格根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审议担保事项，并在决议的授权范围内具体实施，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经核查，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公司的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认真审核并发表了明确的意见。

（四）利润分配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9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3,34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8,668,600.00 元（含税）。我们认为，本次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应予发布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的情况。

（六）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公司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业务总额未超过决议规定限额，提高了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七）聘请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我们同意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违反股份减持、同业竞争等相关承诺的情形。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信息披露工作的及时性、公平性，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财务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各专门委员会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遵守对公司忠实和勤勉的原则，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经验，切实发挥了各专门委员会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重要作用。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1 年，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公正地发表意见并行使表决权，切实履行了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的义务。我们密切关注公司治理运作和经营决策，与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进行了良好有效的沟通，促进了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我们承诺，2022 年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本着认真、勤勉、谨慎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有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左新宇、吴坚、袁树民

2022 年 5 月 26 日